奉节人民政府金融服务中心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

（一）县财政下达转移支付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。

2020年县财政下达我单位2020年精准脱贫保险项目预算资金1586.949万元，用于为全县建档立卡贫困户购买精准脱贫保险，为其提供医疗救助保险保障，防止其因病返贫。

（二）部门资金安排、分解下达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。

2020年我单位精准脱贫保预算项目1个，资金共计1586.949万元，已全部用于为贫困户购买精准脱贫保险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。

1.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。

2020年，县金融服务中心精准脱贫保项目资金到位1586.949万元。

2.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。

2020年，项目实际执行到位资金1586.949万元，执行率100%。

3.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。

项目资金管理严格按照专项资金管理的要求和规定，建立健全财务管理制度和会计核算制度，不断加强财务管理内部控制制度，进一步完善经费管理制度。会计核算规范、完整，记账依据完备，资金支出严格按照财务规定执行。

（二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2020年完成了国家扶贫开发系统全部122073位建档立卡贫困户的精准脱贫保投保工作，为贫困户提供了全面的医疗保险保障，确保不出现因病返贫的情况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1.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（1）数量指标。全年资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参加精准脱贫保险人数122073人，医疗救助23877人次。

（2）质量指标。县域内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医疗保险和医疗救助费用“一站式”结算率100%；医疗救助重点救助对象自付费用年度限额内住院救助比例达到90%。

2.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建档立卡贫困户医疗救助政策知晓率达到100%，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为122073人。

3.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通过精准脱贫保项目的实施，进一步减少了贫困人口因病住院的自付费用比例，受益群众满意度达到100%。

三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

2020年度我单位精准脱贫保项目不存在偏离绩效目标的情况。但随着精准脱贫保项目的贫困户全覆盖，需要手工结算的意外死亡、疾病死亡等情况，仍然存在漏报的问题。我单位将进一步加强与承保机构的沟通，进一步简化审批流程，加强与扶贫办、医保局等行业主管部门的对接，做好精准脱贫保后续理赔工作。

四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于我单位精准脱贫保项目的科学编制预算，强化资金的使用效益，规范项目资金使用方向，严格项目管理，提高资金管理水平和工作质量，该项目绩效自评拟在我单位公示栏内公示7天。

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。

奉节县人民政府金融服务中心

2021年5月25日